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2017年度工作报告

2017年度内，公司监事会会议召开及时，监事会成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对公司经营情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检查，保护公司及公司广大股东的利益。

一、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8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3月31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审议通过了北京绵石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审议通过了北京绵石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通过了北京绵石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审议通过了北京绵石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 审议通过了北京绵石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 (6) 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7)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的决议公告于2017年4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上。

2、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4月25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北京绵石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

3、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4月2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

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激励对象及股票期权数量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相关事项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的决议公告于2017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上。

4、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6月19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的决议公告于2017年6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上。

5、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8月1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北京绵石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绵石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的决议公告于2017年8月1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上。

6、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北京绵石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的决议公告于2017年10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

报》和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 上。

7、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12月1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的决议公告于2017年12月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 上。

8、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12月1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的决议公告于2017年12月1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 上。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一)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三会”制度体系健全，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按照规定召开，会议程序合法有效；“三会”认真审核公司各项重大事项，依法作出决议。同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 2017年度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审核公司各期定期报告、财务报告，并发表客观的审核意见。通过检查公司监事会一致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投入项目情况：2007年4月16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拟将公司剩余的6,972 万元募集资金全部投入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天府新城投资有限公司正在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进行的土地一级开发项目中；2007年6月21日公司召开200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募集资

金改变投向的事项。公司监事会一致认为，前述募集资金改变投向的事项，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根据前述决议内容，公司全部募集资金已于本报告期前使用完毕，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新的募集资金事项。

（四）经核查，2017年度内，公司完成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达成条件的审议及相关股票期权自主行权、限制性股票解锁事项。相关工作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五）本年度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一项，即关于公司出售下属参股公司青岛康平高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关联交易的事项。前述事项经监事会核查后认为，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权益的情形。

（六）本年度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监督公司内幕信息的保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工作。通过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及相关知情人登记工作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前述内控制度的规定完成，相关工作完善有效。

2018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风险防范意识，提高治理水平。

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 年 4 月 10 日